

新竹市立成德高中附設國中部應屆畢業生直升入學實施要點

107年 11 月 28 日經直升招生委員會修訂通過

108年 10 月 9 日經直升招生委員會修訂通過

110年 1 月 20 日經校務會議通過

110年 11 月 23 日經招生委員會修訂通過

壹、依據：

- 一、民國 105 年 08 月 3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50091890B 號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 二、教育部 105 年 8 月 16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050085603B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招生辦法」。
- 三、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組織要點 110.01.20 校務會議通過

貳、目的：鼓勵本校國中部優秀畢業生直升高中部就讀，提供多元選才入學管道，建立學校六年一貫教學特色，特訂定本實施要點。

參、組織：

- 一、由本校成立之「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討論直升名額及直升規劃、成績處理及公告等事宜。
- 二、招生委員會組織成員為：校長、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圖書館主任、教學組長、試務組長、註冊組長、輔導組長、國文科召集人、英文科召集人、數學科召集人、自然科召集人、社會科召集人及藝能科(註：藝文、綜合、健體、科技領域派 1 人代表)召集人，共 17 人。當年度國三導師列席。
- 三、招生委員若有三等親以內之親屬提出申請時，應主動迴避。迴避原則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規定辦理。
- 二、會議之決議應有過半數委員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行之。

肆、名額：

- 一、依據當年度「招生委員會」決議的直升名額訂定及備取%，以市府免試協調會之百分比為原則。(特殊障礙類名額以外加方式處理)
- 二、參加直升入學學生之登記人數，未超過主管機關核定學校之招生名額，全額錄取。
- 三、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竹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方式處理。

伍、申請條件：於畢業前就讀本校滿兩學年以上，且在學期間德行評定需無記小過以上之記錄者。

陸、比序方式：

凡資格審查符合者，依當年度竹苗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績分表之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之。

柒、錄取公告：

參考竹苗區當年度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時程。

捌、備註：

如直升申請名額少於招收名額時，則將餘額納入免試入學名額。

玖、本實施要點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函報新竹市政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